次资金占用还款的保证;以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的常熟市中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

在公司 2023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之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内容基础上,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披露的 2023-072 号公告:常熟 a 公司从鄄城电站项目公司银行账户划款导致新增资

金占用金额为79.443915 万元;同步城少了违规担保的同等金额。公司,临时管理人已与相关方协商 致,常熟 a 公司,常熟 b 公司后续不再进行划款操作。

公司董事会仍将持续督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积极采取各种办法、努力通过各种渠道筹措资金尽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将每月发布一次讲展公告、前请广大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

(八)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

同意 406,301,25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803%;反对 80,200 股,占出席会

同意 2.916,32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236%;反对 80,200 股,占出

(二)审议《关于与合作方共同调用项目公司富余资金的议案》。 同意 406,301,25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803%;反对 80,200 股,占出席会

同意 2,916,32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236%;反对 80,200 股,占出

木次股东大会中北京市中洲建师事务所委派陈里佳 霍腊雯律师现场贝证并出具注律音贝书 该

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

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64%;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

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64%; 奔权 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

本次会议提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审议与表决情况如下:

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7%;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e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任公司65%股权的收益权作为还款义务的担保。上述情况均已履行了公证手续。

司重整投资人。若重整计划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妥善解决上述问题。

三、其他应当予以关注的事项

京市中洲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审议《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特此公告

数的 0%

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份,合计 107,489,785 股股份并予以注销。

(一)股东大会决议

(二)律师法律意见书

2023年7月31日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子公司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大遗漏。 一、概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重药股份")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米拉贝隆缓释片(规 格; 25mg、50mg)境内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受理号为 CYHS2302037 国、CYHS2302038 国、 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米拉贝隆缓释片由日本安斯泰来医药公司(Astellas)研发,2011年9月米拉贝隆缓释片在日本上 市销售,2012 年 6 月经美国 FDA 批准在美国上市,2017 年 9 月在中国上市。作为首个用于治疗膀胱过度活动症(Overactive bladder,OAB)的口服有效的 β 3 肾上腺激素受体激动剂类药物,米拉贝隆缓释

片可选择性地与膀胱肌肉的 β3 肾上腺激素受体结合并将其激活,这有助于促进膀胱充盈和储尿。由 于这种治疗膀胱过度活动症的新机制、米拉贝隆缓解片的成功上市填补了 B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剂在治疗膀胱过度活动症方面的空白。与治疗 OAB 中的一线药物抗胆碱能药物相比,米拉贝隆缓释片不 是发生率更优,尤其是在良性前列腺增生患者中,不增加后空隙或留,这是优于抗胆碱能药物的优点目前已成为最受欢迎的替代抗胆碱能药物治疗 OAB 患者的替代药物。

重药股份拟通过工艺、质量研究及临床试验,获得米拉贝隆缓释片国家药监局生产批件,并最终实现商业化。本次米拉贝隆缓释片申请上市并获得受理,标志着公司重要研发项目取得了新的进展。 若该产品未来能顺利获批上市,将能为患者提供更多的用药选择。 三、风险提示

本次获药品注册申请受理后,将由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进行技术审评、现场核查、抽样检验 等一系列工作,其审评审批工作有一定的时间周期,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药品生产注册申请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信息披露DISCLOSURE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二、该药品的研究及相关情况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 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2023年7月31日,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8,956,350股的比例为0.01%,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66.5 元/股,最低价为 166.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665,00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 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二期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18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 万元(会) 不超过 人民币6000万元(会) 同临期限白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同临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

(一)首次同购股份

特此公告

(二)回购股份进展

2023年7月31日,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同上。

三、其他事项

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3年8月1日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3-076 证券代码:002792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或者重大溃漏承扣责任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7月31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2023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 9:15 至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镇东二路1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主持人:吴中林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629.6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566%,占公司剔

除回购等户股份后总股份的0.1576%。 其中: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的会议登记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 名,213,520,8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53.11%,其中 4 名股东参与了现场表决,代表股份 284,12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707%,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 0.071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345.5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59%,占公司剔除回购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345,5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59%,占公

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首次实施回购暨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3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8,956,350 股的比例为 0.0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66.5 元/股,最低价为 166.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665,00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的相 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司剔除同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 0.0865%。

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 0.0865%。

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汉案 1.00 (关于转上湖北阳湖色装料技有限责任公司 93%股权及对赌约定相关权利的汉案) 公司拟将所持控股子公司湖北和慕色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3%股权及对赌约定相关权利的汉案》 有限公司,受让方同意以人民币7.388 万元的价款购买通宇通讯持有的湖北和墓93%的股权,同时上市公司享有的因原收购协议之对赌约定产生的全部权利本次也一并转移给海南装棋。通宇通讯、海南

骏棋与湖北和嘉原股东王涛先生一致同意在转让协议签订后,上市公司享有的因原收购协议之对赌约定产生的全部权利转移给海南骏棋,王涛先生继续向海南骏棋履行上述全部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624,1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股份的 99.1265%;反对 5,500 股,占 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股份的 0.87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同意 340,06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股份的 98.4084%;反对 5,5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股份的 1.5916%; 莽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股份的 0.0000%。

与上述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已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亦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 进行投票。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列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 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通宇诵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下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域持计划实施前、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江苏华秦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华秦")持有公司股份 6,684,5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4769%;公司股东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南京道丰",持有公司股份 2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229%。 江苏华泰和南京道丰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894,51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利峰持有公司 1,095,4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 本的 0.79446%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2022 年9月1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了《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集中 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江苏华泰计划以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减持,预计减持 股份合计不超过1,336,9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695%;南京道丰计划以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 减持,预计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42,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05%。刘利峰计划以集中竞价 的方式进行减持,预计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1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73%。上述减持期 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了《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2023-038),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7,890,6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 红利 0.064 元(含税),每股派送红股 0.1 股。上述利润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实施完毕,本次 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151,679,735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股东江苏华泰上述减持股份数量相应由不超过 1,336,900 股调整为不超过 1,470,590 股;股东南京道丰上述减持股份数量相应由不超过 42,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 46,200 股;股东刘利峰上述减持股份数量相应由不超过 10,000 股调整为不超

2023年7月31日,公司收到江苏华泰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道丰发来的《持股5%以下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告知函》,于同日收到股东刘利峰发来的《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利峰 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7月31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江苏华泰	5%以下股东	6,684,512	4.84769%	IPO 前取得:4,774,651 股 其他方式取得:1,909,861 股
南京道丰	5%以下股东	210,000	0.15229%	IPO 前取得:15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60,000 股
刘利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	1,095,480	0.79446%	IPO 前取得:782,486 股 其他方式取得:312,994 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股) 684,512 南京道丰 210,000 0.15229% 5,894,512

注:上述两个表格中"持股数量(股)"、"持股比例"以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的《江苏宏微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时股东持股数量、公司 总股本计算。

(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 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 比例
江苏华泰	0	0%	2023/6/16 ~2023/ 7/31	集中竞价 交易	0-0	0	7,352,963	4.84769%
南京道丰	0	0%	2023/6/16 ~2023/ 7/31	集中竞价 交易	0-0	0	231,000	0.15229%
刘利峰	0	0%	2023/6/16 ~2023/ 7/31	集中竞价 交易	0-0	0	1,205,028	0.79446%

及公司的总股本 151 679 735 股计管值列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 在减持期间,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

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 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8月1日

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证券简称, 盐湖股份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 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3-06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盐湖股份")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 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2023年5月29日召开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授权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投资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投 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 额不超过投资额度,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 28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一、本次证券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白有资金使用效率,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收益最大化。 (二)投资主体

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投资有限公司

(三)投资范围及方式 新股配售、申购、证券回购、股票等二级市场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 的其他投资行为。

(四)本次证法	学投资的基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管理人	本次买人金 额(万元)	产品成立日	产品封闭期	认购单位	资金来源
百瑞信托-致远稳 健 12M-1 号期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百瑞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	7,000.00	2023 年 7 月 31 日	3个月	青海盐湖投资 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证券投资 产品的管理人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投资有限公司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 20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在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 可以进行再投资,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介入,因此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 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已配备负责证券投资的专业人员,并已制订了《青海盐湖投资有限公司金融类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对公司证券投资的范围、原则、责任部门及责任人、证券投资的决策及 控制程序、权限、风险控制措施

内部信息报告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 2.投资公司将加强金融市场分析和调研,严格控制投资风险,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完善和优化投资 策略,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活时活量的介入;及时分析和跟踪证券投资的进展情况及资 金投向、资本市场表现等,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对于投资标的,投资公司设置了高于一般金融机构要求的"准人标准"进行前置筛选,经讨前置 筛选通过后的标的,再根据资产类别推进后续审批工作; 4.投资公司根据具体金融产品及底层资产的风险特征,对投资标的进行分类,同时,结合单笔投资

金额,再对每一类投资业务进行分档。综合以上分类分档结果,设置独立审批流程,确保在授权范围内 进行科学决策,严格落实审批流程,谨慎合规开展投资业务; 5.为避免因投向某类产品的资金过于集中而产生的集中度风险,兼顾投资过程中的可操作性及投 资收益保障,投资公司拟将全年投资资金合理配置于风险可控、资产不交叉的不同金融产品中,同时

根据风险变化情况对单支产品的持仓进行动态调整,最大限度做到分散投资,降低投资风险;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证券投资事项开展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 构进行审计。

投资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在保证公司业务正常运作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坚持审慎 投资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资金适度进行证券投资能够最大限度发挥闲置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 效率并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五、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投资有限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 77,000.00 万元进行证券 投资,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授权额度(20 亿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本次买人金 額(万元)	产品成立日	产品封闭期	认购单位	平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大 数	平实提	期 际 益		
华鑫证券盐湖投 资尊享1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计	20,000.00	2023年6月21日	无固定封闭期,可 随时赎回	青海盐湖投 资有限公司	不 适用	不用	适		
华鑫证券盐湖投资尊享2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2023年6月21日	无固定封闭期,可 随时赎回	青海盐湖投 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用	适		
国投泰康信托黄 雀·沐远 14 号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	20,000.00	2023年6月28日	6 个月	青海盐湖投 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用	适		
国泰君安君得尊 佑 262 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混合类单一资产管理计	5,000.00	2023 年 7 月 3	不超过 12 个月	青海盐湖投 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用	适		
国泰君安君得尊 佑 263 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混合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2023 年 7 月 3	不超过 12 个月	青海盐湖投 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用	适		
百瑞信托=致远稳 键 12M-1 号期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	7,000.00	2023 年 7 月 31	3个月	青海盐湖投 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用	适		
合计		77,000.00	-	-	-	-	-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 頫		0								
涉讼情况(如适用)		无								
申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3年4月28日								

1、购买投资产品相关凭证。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f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六、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 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关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事项及主要原因

江苏中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年根披露时因存在挖股股东关联方非 营性资金占用情形被审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2022年5月31日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 中利集团"变更为"ST中利",股票代码仍为"002309",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公司 2022 年年报披露时因存在以前年度发生但尚未解决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

以及违规担保的情形被审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每月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实际控制人已将其控制的铁岭县中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作为本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3-099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0 中交债 债券简称:21 中交债 债券简称·22 中交 01 债券代码:148162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大溃漏。

债券简称:23 中交 01

债券简称:23 中交 02

债券代码:148208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31日14:50

(二) 現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195大街13号院1号楼合生财富广场15层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四)召集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李永前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 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695,433,689 股, 本次股东大会中,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95,433,689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17人,代表股份406,381,4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44% 具体情况如下: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 代表股份 363.847,149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

约 89.53%。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42,534,3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10.47%。 3、参与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总股份5%以下股份的股东,以下同)15人,代表股份

2,996,52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 0.74%

证券简称: 众合科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众合科技") 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 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5月15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了《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

关的事宜。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年4月25日及2023年5月16日在巨潮资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尚未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公司正积极推进本员工持 股计划的相关工作。 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则,持续推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

兄,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以下简称"问询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 公司将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问复,问复内容 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进行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

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市浩诚汽车贸易有

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公司回购注销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

市浩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股份而导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后、天津市浩林和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6,043,9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天津市浩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天津市浩协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 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川浩物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640,205,880股变更为532,716,095股,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

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7号。本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平项完成后。 5%以上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物机电")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市浩诚

汽车留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诚汽车")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发生变化。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加下, 司干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九届九次临事会会议、并干 2023 年 6 月 : 日召开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新的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元人民币的总对价回购浩物机电持有的公司30,264,163股股份、浩诚汽车持有的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41,044,560 股股份、天津融诚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诚物产")持有的公司 36,181,062 股股

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浩物机电及其一致行动人浩诚汽车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

2023年7月2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业绩承诺

· 东名称 京总股本 (532,716,095 股 :例(%) 5 总股本 (640,205,88 と)比例(%) 设数(股) 股数(股) 5物机电 36,308,120 43.957 限售条件 诚汽车 41.044.560 77,352,680 12.08 043,957

3、本次权益变动后,浩物机电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13%,浩诚汽车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1、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 浩物和电及浩诚汽车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4、公司将及时督促浩物机电及浩诚汽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一日

2023年8月1日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发出,会议于北京时间 2023 年 7 月 31 日下午 14:00 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 Jo²o Abecasis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参与表决董事审议,以书面表 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修订《嘉十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3条 公司股东 公司股东为。 (如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依据中国法律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注册地址为中国重庆市北部新区大竹林亘 由东路 9号"咖啡股份")。 (由)广州基士伯股资有股公司,一家依赖国国法律组建的 有限责任。 "本"和份自编之二)("基"伯投资")。 第3条 公司股东 东为: "李商士" 一家依据中国法律组建的股公司,其注册地址为中国重庆市北部新区大竹林恒 9号"重顺股份"; 国本伯德海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依据中国法律组 限责任公司,其注册地址为中国广州市天河区珠江 亏 8 楼 01.03-06 单元("嘉士伯咨询")。 1201 室(都位,自编之二)("嘉士伯投资")。 顺改全文中"嘉士伯咨询"的表述为"嘉士伯投资"。

なだちれて、JUXソデ、JUXリデ、JTXリデッ 二、关于召开と司 2023 年事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14 号)。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以上第一项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日

公告编号 - 2023-014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132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8月17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南阴区中华南路8号贵阳诺富特酒店(大十字店)5楼兰花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顺回业务相关帐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会议审议事项

史票股东类型 义案名称 的股东 关于修订《嘉士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 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

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 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

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 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设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600132 重庆啤酒 2023/8/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法人股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 和股东代表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 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委托书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 3. 登记方式:股东可现场登记, 也可通过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

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4.登记时间:2023年8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5:00 5、会议登记地: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8号贵阳诸富特酒店(大十字店)

1、参加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召开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8号贵阳诺富特酒店(大十字店)5楼兰花厅

3、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证券事务代表李晓宇女士 联系电话:4001600132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六、其他事项

传真:020-28016518 邮箱:CBCSMIR@carlsberg.asia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签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长于修订《嘉士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季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视为无效授权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1日

董事会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 《关于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30号)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